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电话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的议案》。**同意修订后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修订后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修订后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及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及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确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